

2025 年度
昌乐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一、部门职责.....	2
二、机构设置.....	5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表.....	6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7
二、收入决算表.....	8
三、支出决算表.....	1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2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4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16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9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20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21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22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3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3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5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6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7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1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2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2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2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33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33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33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34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37
第五部分 附件.....	43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负责全县市场综合监督管理。贯彻执行市场监督管理、知识产权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规范和维护市场秩序，营造诚实守信、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

(二)负责全县企业信息公示工作。建立市场主体信息公示和共享机制，组织开展市场监管领域“双随机、一公开”工作，依法公示和共享有关信息，加强信用监管，推动市场主体信用体系建设。

(三)负责全县市场秩序的监督管理。依法监督管理全县实体市场交易、网络商品交易以及有关服务的行为。组织查处价格收费违法违规、不正当竞争、违法直销、传销、侵犯知识产权和制售假冒伪劣行为。依法组织实施合同、拍卖行为监督管理，指导动产抵押登记工作。指导广告业的发展，监督管理广告活动，组织查处违法广告，组织查处法定职责范围内的无照生产经营和相关无证生产经营行为，指导全县消费环境建设，管理昌乐县消费者协会开展消费维权工作。统筹推进竞争政策实施，组织实施公平竞争审查制度。配合有关部门做好优化营商环境有关工作。

(四)负责全县市场监管、知识产权综合执法工作。组织查处、督办辖区内大案要案和疑难案件。推进全县市场监管综合执法队伍建设，规范市场监管行政执法行为，实行统一的市场监管。

(五)负责全县宏观质量管理。组织实施质量发展的制度措施，组织产品质量事故调查。依职权实施缺陷产品召回工作，监督管理产品防伪工作。

(六)负责全县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组织实施产品质量安全风险监控和监督检查，组织查处产品质量违法行为，组织实施质量分级制度、质量安全追溯制度。负责纤维质量监督工作。

(七)负责全县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综合管理特种设备安全监察、监督工作。监督检查高耗能特种设备节能标准和锅炉环境保护标准的执行情况。组织查处违反特种设备法律法规的行为。

(八)负责全县食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协调，贯彻执行食品安全重大政策。负责食品安全应急体系建设，组织指导食品安全事件应急处置和调查处理工作。组织实施食品安全重要信息直报制度。承担县食品安全委员会日常工作。

(九)负责全县食品安全监督管理。建立覆盖食品生产、流通、餐饮服务全过程的监督检查制度和隐患排查治理机制并组织实施，防范区域性、系统性食品安全风险。推动建立落实食品生产经营者主体责任的机制，落实国家食品安全全程追溯协作机制，指导企业建立食品安全追溯体系。组织开展食品安全监督抽检，配合相关部门开展风险监测、核查处置和风险交流工作，承担风险预警相关工作。组织实施特殊食品监督管理。参与查处或组织查处食品违法行为。

(十)负责统一管理全县计量工作。推行法定计量单位和国家计量制度，管理计量器具，组织量值传递和比对工作。规范监督市场计量行为，组织查处计量违法行为。

(十一)负责统一管理全县标准化工作。推动实施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省级、市级地方标准并依法对标准的实施进行监督；

推动参与制定国际标准、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指导、监督团体标准和企业标准化工作。组织查处标准化违法行为。

(十二)负责统一管理全县认证认可工作。按照授权对认证活动实施监督管理。依法开展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的监督工作，规范检验检测市场，推动检验检测行业发展。组织查处认证认可违法行为。

(十三)负责全县知识产权工作，负责保护知识产权，建立知识产权公共服务体系，促进知识产权运用，推进知识产权转移转化。

(十四)扶持个体私营经济发展，负责小微企业名录建设和应用，利用相关业务职能促进全县民营经济发展，推进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和专业市场党建工作。

(十五)负责市场监督管理、知识产权的科技和信息化建设、新闻宣传、对外交流与合作。按规定承担技术性贸易措施有关工作。

(十六)依职责负责全县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监督管理。贯彻执行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监督管理法律、法规。依职责监督实施国家药典等药品和医疗器械标准及分类管理制度。组织实施对药品零售、医疗器械经营、化妆品经营以及药品、医疗器械使用环节质量的监督检查，组织查处相关违法行为。落实药品不良反应、化妆品不良反应、医疗器械不良事件、药物滥用监测体系并组织开展监测、上报工作。

(十七)按规定要求，承担对所属事业机构的管理工作。

(十八) 指导县知识产权保护中心工作。

(十九) 负责局机关及所属单位的安全生产监管和维护稳定工作。

(二十) 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本单位内设 18 个职能处室，分别是：办公室、人事科、新闻宣传科、政策法规科、投诉举报中心、信用监督管理科、价格监督检查与反不正当竞争科、网络交易监督管理科、产品质量综合监督科、食品安全协调科、食品生产流通安全监督管理科、药品医疗器械监管科、特种设备安全监察科、标准化计量科、商标广告监督管理科、科技与财务科、外资企业登记科、餐饮服务和特殊食品安全监督管理科。

下设机构 10 个：宝都街道市场监督管理所、宝城街道市场监督管理所、朱刘街道市场监督管理所、营丘镇市场监督管理所、鄌鄌镇市场监督管理所、红河镇市场监督管理所、乔官镇市场监督管理所、五图街道市场监督管理所、宝石城市场管理所、农贸城市场管理所。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昌乐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金额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571.9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2,734.7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0.26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323.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34.8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379.4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3,572.25	本年支出合计	58	3,572.2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3,572.25	总计	62	3,572.25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昌乐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7
合 计		3,572.25	3,571.99					0.2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734.74	2,734.48					0.26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2,734.74	2,734.48					0.26
2013801	行政运行	1,928.05	1,928.05					
2013805	市场秩序执法	70.89	70.89					
2013810	质量基础	66.54	66.54					
2013816	食品安全监管	19.1	19.1					
2013850	事业运行	527.57	527.57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22.59	122.33					0.2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3.2	323.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92.34	292.3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7.58	217.5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4.76	74.76					
20808	抚恤	30.86	30.86					
2080801	死亡抚恤	30.86	30.8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4.82	134.8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4.82	134.8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2.72	102.7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2.11	32.1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79.48	379.4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79.48	379.4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79.48	379.4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昌乐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3,572.25	3,214.49	357.7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734.74	2,376.99	357.76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2,734.74	2,376.99	357.76			
2013801	行政运行	1,928.05	1,849.42	78.63			
2013805	市场秩序执法	70.89		70.89			
2013810	质量基础	66.54		66.54			
2013816	食品安全监管	19.1		19.1			
2013850	事业运行	527.57	527.57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22.59		122.5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3.2	323.2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92.34	292.3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7.58	217.5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4.76	74.76				
20808	抚恤	30.86	30.86				
2080801	死亡抚恤	30.86	30.8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4.82	134.8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4.82	134.8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2.72	102.7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2.11	32.1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79.48	379.4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79.48	379.4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79.48	379.4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昌乐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571.9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2,734.48	2,734.4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323.20	323.2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34.82	134.8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379.48	379.4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3,571.99	本年支出合计	59	3,571.99	3,571.99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3,571.99	总计	64	3,571.99	3,571.9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昌乐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合 计		3,571.99	3,214.49	357.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734.48	2,376.99	357.5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2,734.48	2,376.99	357.5
2013801	行政运行	1,928.05	1,849.42	78.63
2013805	市场秩序执法	70.89		70.89
2013810	质量基础	66.54		66.54
2013816	食品安全监管	19.1		19.1
2013850	事业运行	527.57	527.57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22.33		122.3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3.2	323.2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92.34	292.3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217.58	217.5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 支出	74.76	74.76	
20808	抚恤	30.86	30.86	
2080801	死亡抚恤	30.86	30.8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4.82	134.8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4.82	134.8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2.72	102.7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2.11	32.1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79.48	379.4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79.48	379.4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79.48	379.4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昌乐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819.8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68.85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941.53	30201	办公费	14.45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555.39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274.34	30204	手续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5	水费	0.2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151.57	30206	电费	2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17.58	30207	邮电费	26.29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74.76	30208	取暖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99.79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6.19	30211	差旅费	1.92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49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393.68	30213	维修（护）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4	租赁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70.5	30215	会议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25.82	30216	培训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1.56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133.76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86	30225	专用燃料费	0.6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59.64	30226	劳务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8	工会经费	22.16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9	福利费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2.74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78.49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3,045.64	公用经费合计					168.8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昌乐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昌乐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合 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昌乐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预 算 数						决 算 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 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 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2.74		22.74		22.74		22.74		22.74		22.7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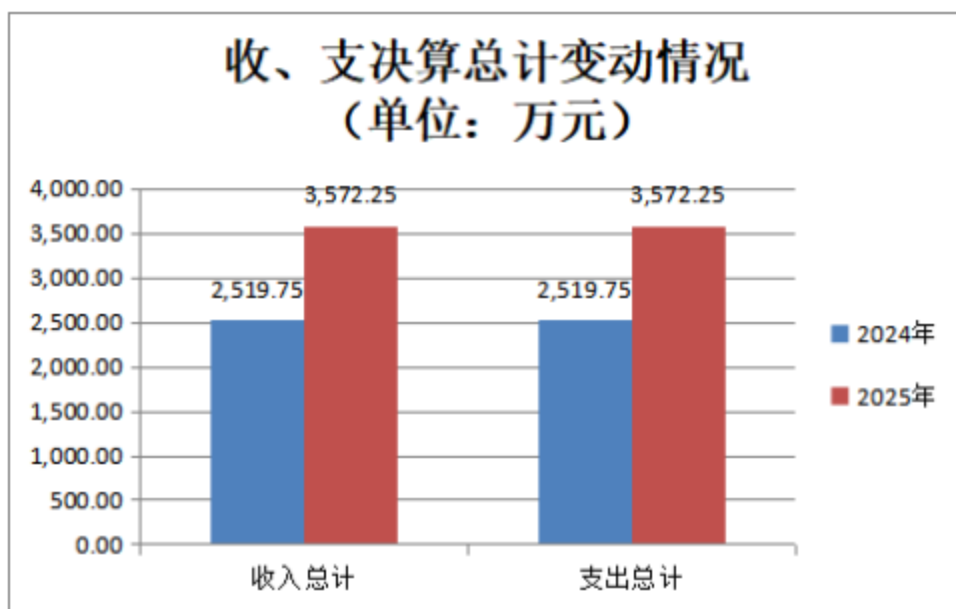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3,572.25 万元。与 2024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1052.5 万元，增长 41.77%。主要是 2025 年一月份增长基本工资并补发 2024 年下半年增长部分，补缴 2023 年和 2024 年共 13 个月公积金，补发 23 年绩效考核奖、年终一次性奖金和 24 年年终一次性奖金。本年度补充做实 2024 年 12 月份以前退休人员尚未做实职业年金，补发了 2024 年 4 月以前去世人员抚恤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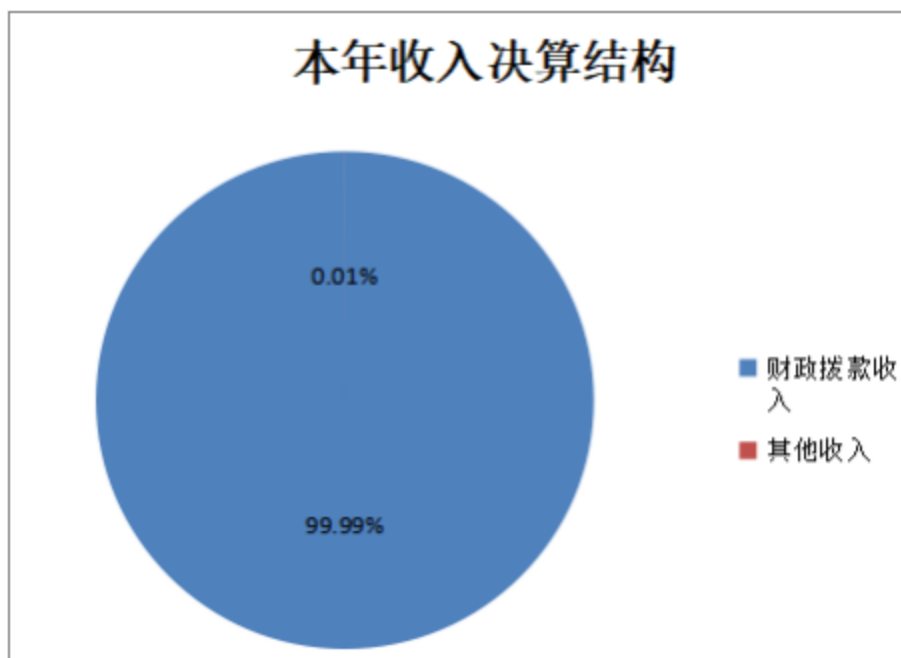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收入决算结构情况

2025 年度收入合计 3,572.25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3571.99 万元，占 99.99%；其他收入 0.26 万元，占 0.01%。



（二）收入决算具体情况

1、财政拨款收入 3571.99 万元。与 2024 年度相比，增加 1052.24 万元，增长 41.76%。主要是 2025 年一月份增长基本工资并补发 2024 年下半年增长部分，补缴 2023 年和 2024 年共 13 个月公积金，补发 23 年绩效考核奖、年终一次性奖金和 24 年年终一次性奖金。本年度补充做实 2024 年 12 月份以前退休人员尚未做实职业年金，补发了 2024 年 4 月以前去世人员抚恤金。

2、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 2024 年度一致。

3、事业收入 0 万元。与 2024 年度一致。

4、经营收入 0 万元。与 2024 年度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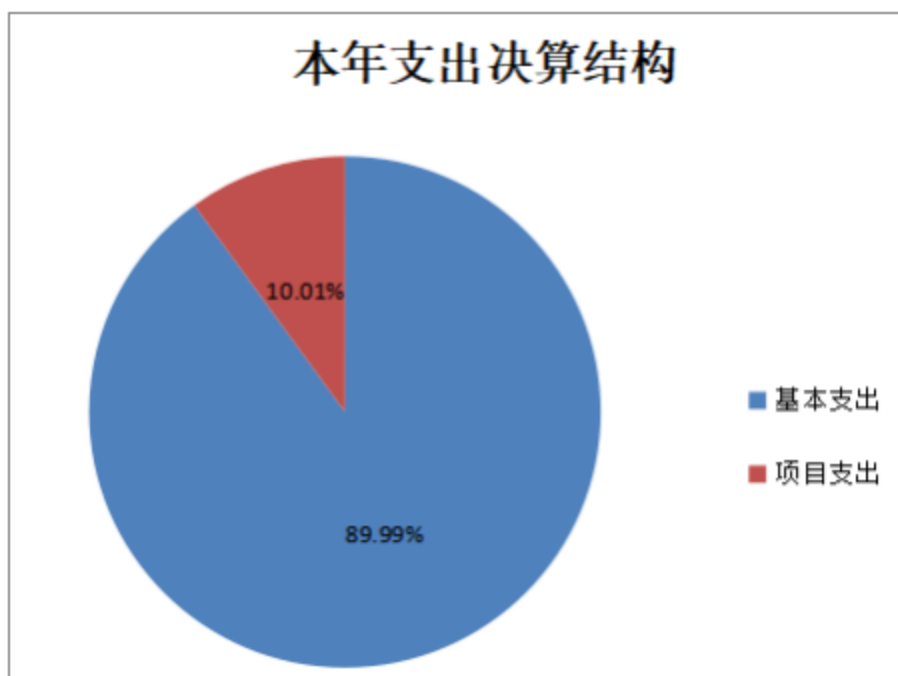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 2024 年度一致。

6、其他收入 0.26 万元。与 2024 年度相比，增加 0.26 万元。主要是潍坊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划拨的经费支持县级个体私营企业党建和网约配送行业党建工作。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5 年度支出合计 3,572.2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214.49 万元，占 89.99%；项目支出 357.76 万元，占 10.01%。



（二）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基本支出 3,214.49 万元。与 2024 年度相比，增加 937.46 万元，增长 41.17%。主要是本年度有人员变动较大，

其中新进 11 人，调入 5 人，退休 6 人，调离 6 人。其他影响因素是 2025 年一月份增长基本工资并补发 2024 年下半年增长部分，补缴 2023 年和 2024 年共 13 个月公积金，补发 23 年绩效考核奖、年终一次性奖金和 24 年年终一次性奖金。本年度补充做实 2024 年 12 月份以前退休人员尚未做实职业年金，补发了 2024 年 4 月以前去世人员抚恤金。

2、项目支出 357.76 万元。与 2024 年度相比，增加 115.05 万元，增长 47.4%。主要是支付了以前年度的项目费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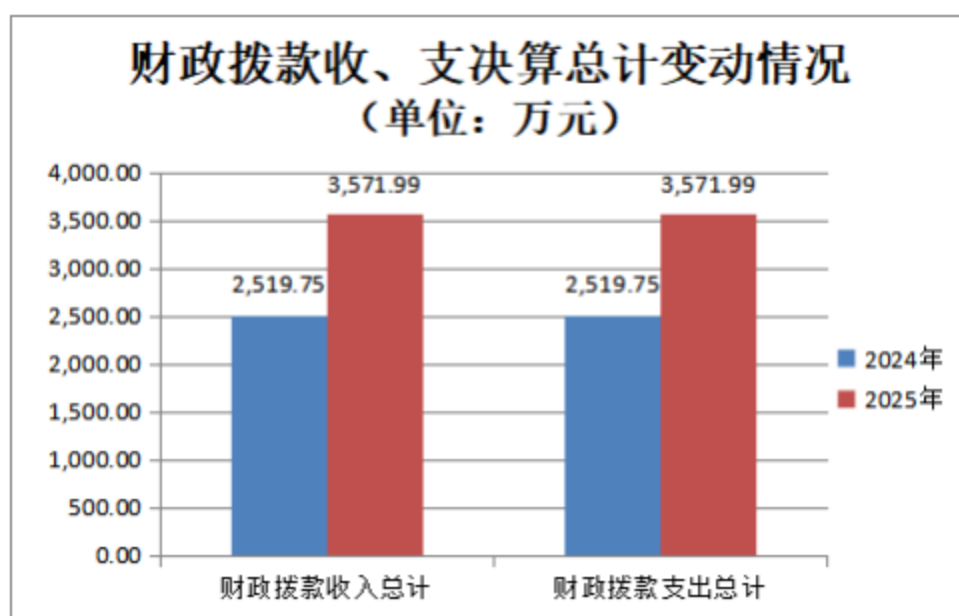
3、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与 2024 年度一致。

4、经营支出 0 万元。与 2024 年度一致。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与 2024 年度一致。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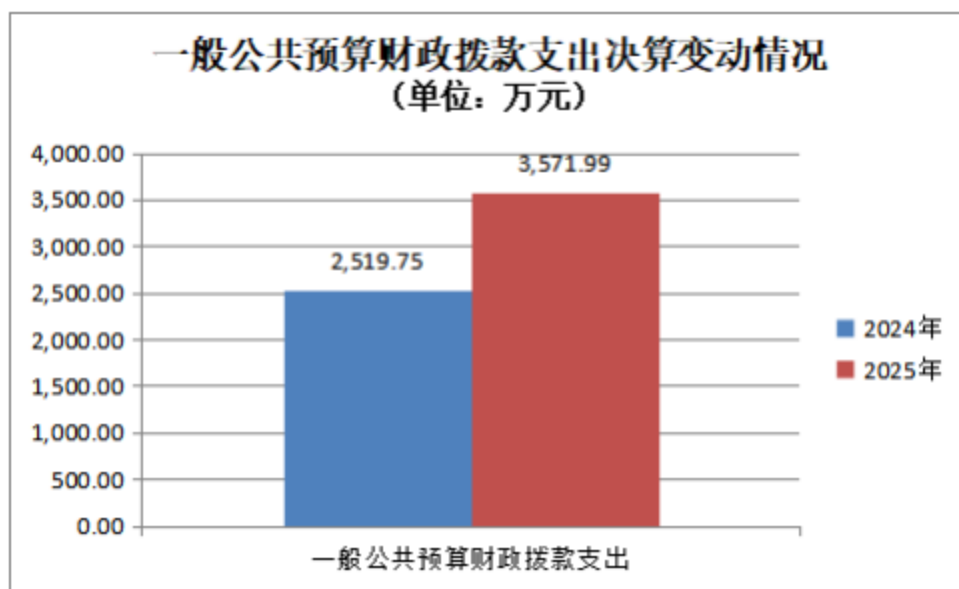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3,571.99 万元。与 2024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1052.24 万元，增长 41.76%。主要是 2025 年一月份增长基本工资并补发 2024 年下半年增长部分，补缴 2023 年和 2024 年共 13 个月公积金，补发 23 年绩效考核奖、年终一次性奖金和 24 年年终一次性奖金。本年度补充做实 2024 年 12 月份以前退休人员尚未做实职业年金，补发了 2024 年 4 月以前去世人员抚恤金。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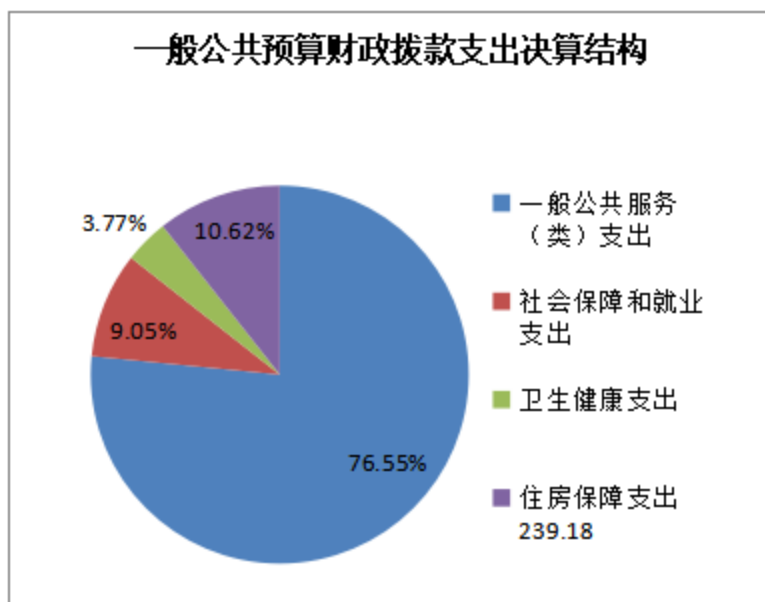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571.99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9.99%。与 2024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1052.24 万元，增长 41.76%。主要是 2025 年一月份增长基本工资并补发 2024 年下半年增长部分，补缴 2023 年和 2024 年共 13 个月公积金，补发 23 年绩效考核奖、年终一次性奖金和 24 年年终一次性奖金。本年度补充做实 2024 年 12 月份以前退休人员尚未做实职业年金，补发了 2024 年 4 月以前去世人员抚恤金。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571.99 万元, 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2,734.48 万元, 占 76.5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3.2 万元, 占 9.05%; 卫生健康支出 134.82 万元, 占 3.77%; 住房保障支出 379.48 万元, 占 10.62%。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2,846.17 万元，支出决算为 3,571.9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5.5%。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5 年一月份增长基本工资并补发 2024 年下半年增长部分，补缴 2023 年和 2024 年共 13 个月公积金，补发 23 年绩效考核奖、年终一次性奖金和 24 年年终一次性奖金。本年度补充做实 2024 年 12 月份以前退休人员尚未做实职业年金，补发了 2024 年 4 月以前去世人员抚恤金。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1,636.23 万元，支出决算为 1,928.0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7.83 %。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增加。

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市场秩序执法（项）。年初预算为 121.35 万元，支出决算为 70.8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8.42%。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项目资金部分未拨付。

3、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质量基础（项）。年初预算为 62.23 万元，支出决算为 66.5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6.93%。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增加一个临时项目，没有年初预算，属于临时性拨款。

4、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其食品安全监管（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9.10 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该项目没有年初预算，属于临时性拨付款。

5、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2.33 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项目没有年初预算，属于临时性拨付款。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213.96 万元，支出决算为 217.5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1.6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基本持平。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64.32 万元，支出决算为 74.7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6.23%。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拨付了上一年度欠付部分。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0.86 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该项目没有年初预算，属于临时性拨付款。

9、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103.9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2.7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7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基本持平。

10、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181.18 万元，支出决算为 379.4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09.45%。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拨付了上一年度欠付部分。

1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433.40 万元，支出决算为 527.5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1.73%。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5 年一月份增长基本工资并补发 2024 年下半年增长部分，补缴 2023 年和 2024 年共 13 个月公积金，补发 23 年绩效考核奖、13 月工资和 24 年 13 月工资。本年度补充做实 2024 年 12 月份以前退休人员尚未做实职业年金。

12、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29.52 万元，支出决算为 32.1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8.77%。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3,214.49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人员经费 3,045.6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

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离休费、退休费、生活补助、抚恤金等。

公用经费 168.85 万元，主要包括：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等。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支。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为 22.74 万元，支出决算为 22.74 万元，与 2025 年预算基本持平。

（二）“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为 22.74 万元，支出决算为 22.74 万元，与 2025 年预算基本持平，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2025 年昌乐县市场监督管

理局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2.74 万元，主要是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支出。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昌乐县市场监督管理局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33 辆。

3、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5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63.6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44.53 万元，下降 21.4%，主要原因是机关运行经费部分未拨付。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5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81.78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04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80.74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70.69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93.9%，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38.31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81.03%。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94.44%。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33 辆，其

中，符合规定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24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5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2 辆，其他用车是业务用车；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昌乐县市场监督管理局组织对 2025 年度预算项目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预算项目 8 个，涉及预算资金 258.87 万元，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72.41%。

组织对“支付疫情期间进口高风险非冷链集装箱货物集中监管仓建设资金剩余部分”“抽检及鉴定费用”2 个项目开展了重点绩效评价，涉及预算资金 148.92 万元。

（二）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昌乐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5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的 8 个项目中，6 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2 个项目自评等级为“良”，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大部分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项目目标基本完成，但也存在部分项目指标完成率未达到 100%的问题。

今年在部门决算中反映了 2025 年度全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以及“支付疫情期间进口高风险非冷链集装箱货物集中监管仓建设资金剩余部分”“抽检及鉴定经费”等 5 个项目

的绩效自评表。

1. “支付疫情期间进口高风险非冷链集装箱货物集中监管仓建设资金剩余部分”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87.38 万元，执行数为 87.3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

2. “付 2024 年上半年透明快检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10 万元，执行数为 1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

3. “2024 年第一批市级市场监管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2.81 万元，执行数为 2.8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

4. “2024 年第一批市级市场监管专项资金 2”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6.9 万元，执行数为 6.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

5. “抽检及鉴定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62.23 万元，执行数为 61.54 万元，完成预算的 98.89%。项目绩效

目标完成情况：基本完成。

2025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和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三）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本部门无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绩效自评项目。

（四）部门评价结果。“支付疫情期间进口高风险非冷链集装箱货物集中监管仓建设资金剩余部分”项目，绩效评价等级为“优”。

部门评价报告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五）财政重点评价结果。本部门未有向县人大常委会报告的财政评价项目。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

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各类结余。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

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七、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市场秩序执法（项）。反映反垄断、价格监督、反不正当竞争、规范直销与打击传销、网络交易监管、广告监管、消费者权益保护、综合执法等市场秩序专项工作支出。

十八、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质量基础（项）。反映计量、标准、认证认可、检验检测等质量基础专项工作支出。

十九、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主要用于所属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二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反映按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丧葬补助费以及烈士褒扬金。

二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

二十三、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老红军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二十四、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二十五、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二十六、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

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二十七、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项）：反映用于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二十八、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食品安全监管（项）：反映食品安全监管等专项工作支出。

第五部分

附 件

2025 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

部门（单位）：昌乐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序号	项目名称	资金使用单位	自评得分	自评等级
1	支付疫情期间进口高风险非冷链集装箱货物集中监管仓建设资金剩余部分	昌乐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机关本级	100	优
2	2024 年第一批市级市场监管专项资金 2	昌乐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机关本级	100	优
3	2024 年第一批市级市场监管专项资金	昌乐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机关本级	100	优
4	付 2024 年上半年透明快检经费	昌乐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机关本级	100	优
5	支付 2022 年农贸城托管经费	昌乐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机关本级	100	优
6	抽检及鉴定费用	昌乐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机关本级	99	优
7	市场监管执法经费	昌乐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机关本级	85	良
8	市场监管执法经费	昌乐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机关本级	85	良

2025 年县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支付疫情期间进口高风险非冷链集装箱货物集中监管仓建设资金剩余部分						
主管部门	昌乐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名称	昌乐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机关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7.38	87.38	10	1.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87.38	87.38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1：支付疫情期间进口高风险非冷链集装箱货物集中监管仓建设资金剩余部分，用于支付疫情期间依托潍坊森瑞特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场地建设政府集中监管仓基础设施建设等投资，用于保证疫情防控政策实施。			支付了疫情期间进口高风险非冷链集装箱货物集中监管仓建设资金剩余部分。用于支付疫情期间依托潍坊森瑞特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场地建设政府集中监管仓基础设施建设等投资，用于保证疫情防控政策实施。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资金金额	87.38 万元	87.38 万元	20	20	
			保障疫情政策的实施	按照疫情政策的相关要求建设监管仓，保证疫情政策的实施	按照疫情政策的相关要求建设监管仓，保证疫情政策的实施	5	5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保护生态环境，减少疫情传播	按要求保护环境	100%	5	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付依托企业数	1 家	100%	5	5	
		质量指标	支付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支付及时率	100%	100%	5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维护疫情期间的正常经济秩序	维护经济秩序	初步维护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监管仓使用能够维护社会经济活动正常开展	维护社会经济活动正常开展	期间正常开展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按要求保护环境，减少病毒	保护生态环境，减少疫情传播	期间减少传播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有关人员满意度	≥85%	85%	10	10	
总分			100					

2025 年县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4 年第一批市级市场监管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昌乐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名称	昌乐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机关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81	2.81	10	1.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81	2.81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1：根据潍财工指【2024】19 号文关于下达 2024 年第一批市级市场监管专项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和乐财预指【2025】3 号文关于下达临时指标的通知，本项目支付英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国际商标输出注册官费补助资金。			支付英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国际商标输出注册官费补助资金。用于鼓励企业积极注册，提高知名度。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资金金额	2.81 万元	2.81 万元	25	25	
		社会成本指标	补助企业	提供补助	提供补助	5	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企业数量	1 家	补助 1 家	5	5	
		质量指标	补助资金支付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支付及时率	100%	100%	5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企业知名度	注册商标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积极引导企业注册国际商标	积极引导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企业注册国际商标的积极性	促进积极性	促进积极性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有关人员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			100					

2025 年县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4 年第一批市级市场监管专项资金 2						
主管部门	昌乐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名称	昌乐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机关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9	6.9	10	1.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9	6.9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1：根据潍财工指【2024】19 号文关于下达 2024 年第一批市级市场监管专项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和乐财预指【2025】13 号文关于下达项目资金的通知，本项目支付山东亿福金业珠宝首饰有限公司国际商标输出注册官费补助资金，用于鼓励企业商标高质量发展，提高商标知名度，树立企业品牌。			支付山东亿福金业珠宝首饰有限公司国际商标输出注册官费补助资金，用于鼓励企业商标高质量发展，提高商标知名度，树立企业品牌。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资金金额	6.9 万元	6.9 万元	25	25	
		社会成本指标	补助企业	提供补助	提供补助	5	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企业数量	1 家	补助 1 家	5	5	
		质量指标	补助资金支付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支付及时率	100%	100%	5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企业知名度	注册商标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积极引导企业注册国际商标	积极引导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企业注册国际商标的积极性	促进积极性	促进积极性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有关人员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			100					

2025 年县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付 2024 年上半年透明快检经费						
主管部门	昌乐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实施单位	昌乐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机关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	1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	1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1：支付 2024 年透明快检资金，保障透明快检工作的正常开展，保护食品安全，维护消费者权益。			支付了透明快检费用，保障透明快检工作的正常开展，保护食品安全，维护消费者权益。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透明快检费	≤10 万元	10 万元	20	20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透明快检室正常运行	运行	运行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付家数	1 家	1 家透明快检企业按要求完成透明快检工作	5	5	
		质量指标	支付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支付及时率	100%	100%	5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开展透明快检工作	开展工作	开展工作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消费安全感	提高消费安全感	提高消费安全感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检测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2025 年县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抽检及鉴定经费						
主管部门	昌乐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实施 单位	昌乐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机关		
项目预算 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 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2.23	61.54	10	0.98	9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2.23	61.54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1：严格按照食品、产品类别实行区域全面覆盖和检测样本量要求，完成对食品、产品质量日常监督抽检。。			严格按照食品、产品类别实行区域全面覆盖和检测样本量要求，完成对食品、产品质量日常监督抽检。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检测费及购样费	≤62.23 万元	61.54 万元	20	20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开展检验检测	开展检验检测	正常开展	5	5	
		社会成本指标	开展抽检工作	开展抽检工作	正常开展抽检工作	5	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批次数合计	≥ 500	500	5	5	
		质量指标	抽检完成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抽检完成及时率	100%	100%	5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群众消费安全感	提高群众消费安全感	提高群众消费安全感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对市场违法的威慑作用	对市场违法的威慑作用	对市场违法的威慑作用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食品安全水平	提高食品安全水平	提高食品安全水平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geq 85\%$	85%	10	10	
总分			99					

2025 年度支付疫情期间进口高风险非冷链集装箱货物集中监管仓建设资金剩余部分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背景

进口高风险非冷链集装箱货物集中监管仓建设是根据《山东省进口高风险非冷链集装箱货物集中监管仓建设和管理工作指南（试行）》（鲁指办发【2022】64号）文件和市委指挥部《关于做好进口高风险非冷链集装箱货物集中监管仓建设和管理工作的通知》工作要求，结合我县实际工作需要筹备建设。

2. 项目主要内容

2022 年度，我县依托潍坊森瑞特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场地建设政府集中监管仓 1 个，潍坊森瑞特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前期已投入资金，完成部分基础设施和设备购置，按照专仓建设规模及标准要求，还需要进行基础设施及设备投资。2025 年度，根据安排，支付监管仓建设剩余资金。

3. 项目实施情况

（1）组织方式。本项目由县市场监管局组织专班牵头，具体承办单位负责。县财政局负责预算的批复和资金的拨付。

（2）实施流程。项目的年度预算编制基于非冷链监管仓建设

要求和我县实际，确保预算安排符合实际需求。在年度预算编制过程中，遵循统筹兼顾和勤俭节约的原则，确保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和合理性。

4. 资金投入及使用情况

进口高风险非冷链集装箱货物集中监管仓建设费用预计 187.38 万元，实际投资 263.28 万元，其中设备（含场地围挡）211.71 万元（有采购合同和验收报告），土建 48.84 万元（国润基审字【2022】055 号结算审核报告及审计备案表），其他 2.73 万元（有合同），根据疫情防控指挥部【2022】18 号报告批示意见，结合实际投资情况，本次下拨资金 87.38 万元用于支付前期建设费用。

（二）项目绩效目标

1. **总体目标。**进口高风险非冷链集装箱货物集中监管仓建设资金，用于支付疫情期间依托潍坊森瑞特生物科技公司场地建设政府集中监管仓基础设施建设等投资，保证疫情防控政策实施。

2. **年度目标。**根据进口高风险非冷链集装箱货物集中监管仓建设投资情况和疫情防控指挥部批示意见，以及支付进度安排，及时支付项目费用。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评价目的

本次评价的目的是深入分析经费项目的立项合理性，全面审视预算执行的严格性、资金使用的透明度、日常管理的规范性以

及既定目标的完成情况。

（二）评价对象

本次评价对象为支付疫情期间进口高风险非冷链集装箱货物集中监管仓建设资金剩余部分项目，评价基准日为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三）评价范围

评价工作进行现场评价和非现场评价，确保评价工作的全面性和深入性。现场评价主要包括监管仓的实际建设和设备数量。非现场评价主要包括立项请示、批复、建设合同、验收审核等材料。

（四）评价指标体系

本次评价采用的指标体系包括 4 个一级指标，一级指标进一步细分为 10 个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其中：“预算执行率”权重为 10%；各绩效一级指标权重为 90%，具体为成本指标 30%产出指标 20%、效益指标 30%、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三、评价结论及分析

（一）综合评价结论

本次监管仓经费项目的绩效评价总得分为 100 分，对应评价等级为“优”，反映了项目在整体规划和执行上的良好表现。

经费项目评价得分表

一级指标	指标分值	得分	得分率
执行	10	10	100%

一级指标	指标分值	得分	得分率
成本	30	30	100%
产出	20	20	100%
效益	30	30	100%
满意度	10	10	100%
合计	100	100	100%

（二）指标分析

1. 执行。总分 10 分，实际得分 10 分，得分率为 100%。该项目本次预算资金全部执行到位，预算执行率 100%。

2. 成本。总分 30 分，实际得分 30 分，得分率为 100%。本次支付费用在预算批复额度内，符合要求。

3. 产出。总分 20 分，实际得分 20 分，得分率为 100%。监管仓建设完成，设备数量与清单一致。资金下拨后及时进行了支付，保证了时效性。

4. 效益。总分 30 分，实际得分 30 分，得分率为 100%。经济效益指标是要维护疫情期间的经济秩序；生态效益指标是建设过程中保护生态环境，减少病毒传播；社会效益指标是监管仓的使用能维护社会经济活动正常开展。根据疫情防控要求和我县实际，监管仓为疫情防控发挥了积极作用。

5. 满意度。总分 10 分，实际得分 10 分，得分率为 100%。疫情期间，全县人民积极响应疫情防控政策，众志成城，积极遵守有关要求，为疫情防控做出了积极贡献。

四、项目实施成效

进口高风险非冷链集装箱货物集中监管仓是根据疫情传播出现的新特点新规律，建立新机制、采取新招数。根据要求，进入我县内的进口货物，必须进入集中监管仓实施静置期制度，确保进口货物闭环管控。监管仓完成了疫情防控的应有作用。

五、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绩效目标编制需优化。缺乏绩效管理经验，指标设计不够完善，有待加强三级指标的充实程度。

（二）资金支付需加强。进口高风险非冷链集装箱货物集中监管仓项目已经完成。但资金支付周期过长，存在一定风险。

六、相关建议

（一）设定合理目标。主管部门应确立清晰的绩效目标，确保项目内容均纳入目标管理体系。根据不同工作内容，制定全面、具体、可量化的绩效指标，以指导项目实施。

（二）强化绩效导向。将绩效理念贯穿于预算管理的各个环节，激发部门单位的积极性和创造力。

（三）严格落实责任。主管部门和资金使用单位应根据职责分工，确保每项任务明确并落实到具体人员，规范资金管理流程，提升业务人员的绩效意识，鼓励财务人员参与决策过程，促进业务与财务深度融合。